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171 號 9 樓及 12 樓之一
承辦人：交易暨基金事務部
電子信箱：dealing@cgsice.com
電話：(02)2728-3222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7 日
發文字號：(111)富顧字第 03220707002 號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 旨： 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先機環球基金更新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乙事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一、 本公司總代理之先機環球基金更新公開說明書中譯本，其內容摘錄如下：

1. 降低行政管理費，由原先的費率最高為每年每基金資產淨值總平均值之 0.0375%，各基金每年之最低費用為 15,000 歐元，降低為每年每基金資產淨值總平均值之 0.02%，各基金每年之最低費用為 12,500 歐元。
2. 降低存託費，由原先的費率最高為每年每基金資產淨值總平均值的 0.01%加計增值稅(如有)，且就每一基金而言，最低費用為每基金每年 3,500 歐元，降低為每年每基金資產淨值總平均值的 0.008%加計增值稅(如有)，並取消最低金額。
3. 永續金融揭露法規更新及內容文字修訂。

二、 請注意，前述修訂不影響投資人權益。隨函檢附上述更新內容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追蹤修訂版供參。

正本：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花旗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匯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商品部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安睿宏觀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核聚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達投信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宏遠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第一金人壽投資型保險商品投資帳戶。

副本：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投資專戶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投資專戶。

董事長 蔡政宏